

证券代码：837220

证券简称：弘方科技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联信弘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远洋国际D座802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0月22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马进宝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无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北京方大合创科技有限公司增资认购》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优化公司产品战略布局，提高公司竞争力，公司拟对收购的全资子公司，北京方大合创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投资金额人民币 950 万元，用于增加子公司注册资本，投资后的子公司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具体内容见公司 2018 年 11 月 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立信弘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马进宝为第二届董事候选人》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董事会提名马进宝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马进宝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

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该董事候选人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当选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该董事当选后为连任，在第二届董事未上任之前正常履行第一届董事会成员职务。具体内容见公司2018年11月2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立信弘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易佳为第二届董事候选人》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董事会提名易佳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易佳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该董事候选人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当选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该董事当选后为连任，在第二届董事未上任之前正常履行第一届董事会成员职务。

具体内容见公司2018年11月2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联信弘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赵勇为第二届董事候选人》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董事会提名赵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赵勇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该董事候选人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当选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该董事当选后为连任，在第二届董事未上任之前正常履行第一届董事会成员职务。具体内容见公司2018年11月2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联信弘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佳怡为第二届董事候选人》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董事会提名张佳怡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张佳怡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该董事候选人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当选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该董事当选后为连任，在第二届董事未上任之前正常履行第一届董事会成员职务。具体内容见公司2018年11月2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联信弘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博为第二届董事候选人》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董事会提名张博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张博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该董事候选人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当选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内容见公司2018年11月2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立信弘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

提名董事简历：

张博，男，198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本科；2007年至2012年就职北京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任职设计总负责人；2013年至2015年就职亚信科技（中国）有限公司，任职项目经理；2016年至今就职于立信弘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产品与业务咨询部经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议**

## 案

###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2018年11月20日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2018年11月02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立信弘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立信弘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立信弘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日